2022年经济管理学院本科生跨院转专业实施办法

根据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《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修订） 》有关规定，结合经济管理学院实际情况，为了切实保证学生的切身利益，同时保证本科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一、本科生转出**

1.报名对象为本院2021级欲转入其他学院专业的学生。

2.专业负责人、辅导员要为学生讲解学校有关转专业的规定，认真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，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。

3.对于转出学生，学院的专业负责人、辅导员首先要与学生进行谈话，了解学生的思想，给学生介绍准备转入专业的情况，本着自愿的原则，由学生自己决定是否转出和转入何种专业。

**二、本科生转入**

1.报名对象

2021级或2020级在校本科生；其中，无论2021级还是2020级的外院本科生均将统一转入本院2021级。

2.招生专业及规模

各专业均招收转专业学生，能源经济专业不超过10人，金融学专业不超过10人；财务管理专业各不超过10人，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不超过15人，市场营销专业不超过10人。

3.接收其他学院学生的转入，遵循以下的原则：

（1）对所转入专业有一定的特长和爱好。

（2）原专业综合测评成绩排名前60%且无挂科；若计算排名时，综合测评成绩还未出结果，则按照课程成绩排名计算。

（3）在校期间没有受到任何纪律处分。

（4）没有欠缴学费情况。

4.申请转入经济管理学院各专业的同学需按照能源经济、金融学、财务管理、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市场营销五个专业填写专业名称，必须参加由经济管理学院统一组织的综合测试，测试不合格者一律无资格转入经济管理学院。如申请转入人数超过专业类规模，则按照测试成绩择优录取，未录入所报专业类的学生，如服从调剂可以申请转入其他专业类。

5.提交材料

（1）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转专业申请表》（签字）；

（2）学生本人成绩单；

（3）专业综合测评表或课程成绩排名表（辅导员开具情况说明并签字，证实学生在本专业成绩排名，并需要加盖学院章）。

（4）若因疫情等原因，无法提交纸质版的，以上材料暂提交电子版，待返校后补交签字、盖章的纸质版。

6.材料提交时间及地点

凡符合条件，自愿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务必在5月16日16:00前将将申请表（见附件 1）送至学院办公室：主楼B1116；联系电话：89731556。5月17日--31日将组织综合测试。

**三、如发现申请人材料有虚假成分，一律取消申请人转专业资格。**

**四、领导小组**

组 长：唐 旭  朱义清

副组长：赵晓丽

组 员：李 明  冯连勇  孙 竹 许文静 禹春霞   吕 鹏 马子儒

秘 书：刘艳平

**五、其他未尽事宜，参照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关于本科生转专业的实施办法》执行。**

**六、本办法由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**

经济管理学院

2022年4月

**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号 |  | 姓名 |  | 所在年级 | 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GPA |  | 专业排名 | **/** | 手机号码 |  |
| 申请转入专业年级 |  年级 专业 |
| 个人情况详述及申请转专业原因：（包括：学习情况、获奖情况、受处分情况、是否在试读期内以及申请转入的学院要求填报的信息等，可另附页。）申请人： 年 月 日 |
| 学生现所在学院意见： 主管院长： 年 月 日（学院公章） |
| 拟转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意见：经研究决定，同意该生转入 年级、 专业、 班。组长签名： 年 月 日（学院公章） |

注：此表存于拟转入专业所在学院

1. “专业排名”一栏中，“/” 前、后分别为本人名次和参加排名所在专业总人数
2. 拟转入院在同意转入时，注明转入专业、班级。